证券代码: 831010 证券简称: 凯添燃气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- (一) 变更日期: 2020年8月1日
- (二)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
- 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

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如下:

序号	类别	折旧年限(年)	预计残值率(%)	年折旧率(%)
1	房屋及建筑物	20	5	4. 75-4. 85
2	机器设备	5-20	5	4. 75-19. 00
3	运输工具	4-10	5	9. 5-23. 75
4	电子设备	3	5	31. 67-33. 33
5	办公设备	3-5	5	19-31.76
6	生产设备	10-20	5	4. 75-9. 5
7	其他设备	5	5	19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

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、折旧年限、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:

序号	类别	折旧年限(年)	预计残值率(%)	年折旧率(%)
1	房屋及建筑物	30	5	3. 17-3. 23
2	机器设备	5-20	5	4. 75-19. 00
3	运输工具	4-10	5	9. 5-23. 75

4	电子设备	3	5	31. 67-33. 33
5	办公设备	3-5	5	19-31.76
6	生产设备	20-30	5	3. 17-4. 75
7	其他设备	5	5	19

(三)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,使资产净残值与实际使用状况更加接近。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分别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三届 监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根 据相关规定对会计估计进行变更。该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: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,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: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,更加客观 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举措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 形。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五、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使公司资产净残值与实际使用状况更加接近。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。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六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-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,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,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,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与会董事签字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;
- 2、与会监事签字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夏凯添燃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4日